

##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分别于2018年6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8年6月30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传智播客，证券代码：839976）自2018年6月2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9月2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披露的《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5)。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初步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180835 的《受理通知书》。

停牌期间，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由于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结合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4 日